

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1:00-12:00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“公司 2025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”（以下简称“业绩说明会”），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。现将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

2025 年 10 月 14 日，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《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73）。

2025 年 10 月 21 日，公司董事长刘洋先生，董事、总经理史文明先生，副总经理（代行财务负责人）、董事会秘书段静女士，独立董事金明伟先生、王华先生、熊新华先生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，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交流，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。

二、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

公司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回答，现将主要问题及回答整理如下：

（一）预征集问题回复

问题 1：刘洋董事长，您好：公司 2023 年退出了部分路桥业务，并计划向数字化转型。但公司高管团队多为传统行业资历。请问：现有高管团队如何能支持公司实现数字化转型？

回答：尊敬的投资者，您好。公司持续强化专业队伍及组织建设。目前，公司已启动对外公开选聘分管投资业务的副总经理，前期在子公司高新数科层面通过公开招聘，系统组建专业化并购团队，落实“专业人做专业事”。在机制创新方面，公司设立创新研究院（内含科创成果转化中心）及数字信息部，提升技

术研判与成果转化能力，并引入了外部技术专家共同参与并购标的评估。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和建议！谢谢！

问题 2：刘洋董事长，您好：公司现业务主要以园区运营为主，但园区运营不仅是重资产行业，且营业收入和利润来源主要系租金收入，其来源及规模受限于行业及地域租赁行情、入园企业数量和质量、经济发展周期等多重因素制约，在占用大量资源的情形下，收入和利润的规模却极度受限，可以说是天花板极低而下限却不受控。故此，建议公司控制园区发展规模，适时退出运营效益较差的园区，集中资源拓展增长空间大的高科技业务。谢谢

回答：尊敬的投资者，您好。当前，公司围绕环保科技、园区运营、数字科技三大主业。园区运营作为功能底座，经过 32 年发展，已构建起“平台+运营+投资+生态”全产业链大运营模式。园区面向长江经济带和粤港澳大湾区，择优选取产业氛围良好的核心城市布局，园区内汇聚众多优质企业，产业生态良好，为公司设立基金对入驻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奠定了重要基础，有利于助推公司从传统房东模式向“房东+股东”转型。因此园区运营的收益，一是通过产业园区物业的销售、持有物业对外租赁、服务咨询等获得开发收益、运营服务收益及轻资产业务收益，二是通过旗下基金，围绕园区板块重点发展的产业领域，优先选择入驻或即将入驻园区的优质企业进行股权投资，支持企业发展的同时获取股权投资收益。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和建议！谢谢！

（二）现场投资者问题回复

问题 1：刘董事长到位后，在经过深入调研的基础上描绘出了东湖高新未来美好的蓝图，为了确保目标的实现，建议公司与投资者共进退，实行利益捆绑，尽快推出管理层和员工持股，提高投资者信心，谢谢！

回答：尊敬的投资者，您好。感谢您的宝贵建议。谢谢！

问题 2：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贵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18.73 亿元，长期借款 24.44 亿元，形成“高息负债+低收益现金”的严重错配。该资金自 2022 年出售路桥资产回笼已逾三年，期间仅少量投入产业基金，年化资金收益率远低于同期一年期 LPR（3.45%）及湖北省国资委“盘活三资、提升证券化率”的明确要求。请问：该笔资金是否有明确的投资时间表与预期收益率目标？若

无，是否构成对《企业国有资产法》第三十条关于“提高国有资产效益”规定的执行偏差？18.73 亿现金为何持续低效沉淀？是否构成国有资本闲置？

回答：尊敬的投资者，您好。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18.73 亿元，其中有一部分为专款专用资金（包括但不限于可转债专项资金、预售监管资金等），公司依靠实体经营赚取合理利润，资金管理是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满足经营和投资需求。公司将持续优化资产配置策略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率。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和建议！谢谢！

问题 3：贵公司在 2025 年 9 月 22 日上证 e 互动明确回复，将通过“基金培育和股权并购双轮驱动”，高新数科聚焦工业自动化及高端装备制造，东湖投资聚焦生物医药、新材料、高端服务业。但三年来，三个并购小组筛选超百家标的，却无一项目落地。请问：公司宣称的“双轮驱动”战略是否已实质性停滞？对于投资者基于此战略预期而持有的股份，公司是否应就战略执行严重滞后给出合理解释与补救时间表？这种“只闻楼梯响，不见人下来”的状态，是否构成对投资者的误导？战略承诺何时兑现？

回答：尊敬的投资者，您好。感谢您对公司战略转型的持续关注，公司相关工作均在务实开展，不存在所谓的“停滞”情形。谢谢！

三、其他事项

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全部具体内容，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（<https://roadshow.sseinfo.com/>）查阅。

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，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、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二日